

静宁县 2024 年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天然林
保护修复项目成交公告

- 一、项目编号：JNJY2025ZC-093
- 二、项目名称：静宁县 2024 年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天然林保护修复项目
- 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成交金额（万元）
平凉四季青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滨河路滨河花园 A 区德美小区 2 幢 2 层商铺 227 室	191.8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序号	品名	主要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
1	云杉	苗高 80~100cm，冠幅≥45cm，土球 18-25cm，土球草绳捆绑，苗木无脱腿，无损伤，无病虫害，顶芽饱满，苗体颜色正常。	株	100000	7.98
2	修枝、补植	（1）修枝：对小班内自然整枝不良、通风透光不畅的林木进行修枝，保证幼树的健康生长； （2）整地：鱼鳞坑整地：（规格为长 0.6-0.7m、宽 0.5-0.6m、深 0.5-0.6m）或穴状整地（规格为直径 0.5-0.6m、深 0.5-0.6m），具体整地方式根据作业小班实施； （3）补植：为提高苗木成活和栽植质量，推广下陷式栽植方式；补植点配置在林窗、林中空地、林隙等处。平均每亩补植密度 20 株/亩，具体根据作业小班实施； （4）剩余物清理：作业剩余物应按照森林病虫害防治、森林防火、环境保护等要求，采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或平铺等适当方式予以处理。清除的枝条在不影响林分更新，有利于防火的前提下，采取横山带状堆积或散铺的方法进行清理。	亩	5000	200

3	浇水	为保证新植苗木成活，在浇足定植水的基础上，在第一个生长季内，需根据土壤墒情，适时浇水保苗，不低于两次，单株定苗用水量不低于22kg/株；	亩	5000	24
---	----	--	---	------	----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张顺义、赵勇、尹云霞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，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【发改价格（2015）299号文件】。

收费金额：1.92 万元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： 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静宁县林业和草原局

地 址：静宁县城关镇成纪路社区东街11号

联系方式：0933-252115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甘肃宸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滨河路颐馨园5幢商铺2层201室

联系方式：15509546333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张沁瑞

电 话：15509546333

十、附件

1. 《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》1 份

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静宁县林业和草原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静宁县2024年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天然林保护修复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云杉、修枝、补植、浇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平凉四季青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6.6217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.79622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平凉四季青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6日

说明：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，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